

Postgraduate/Distance Learning

Assignment coversheet & feedback form

THIS SHEET MUST BE THE FIRST PAGE OF THE ASSIGNMENT YOU ARE SUBMITTING

(DO NOT SEND AS A SEPARATE FILE)

For completion by the student:		
Student Name: Siyu Liu		
Module code: SICH7028 Module title: Interpretation of the Four Books	Student ID number: 1804594	Educational support needs: No
Module tutor: Prof. Huang, Chung-tien Assignment due date: February 2, 2024, 15:00		
If your module has multiple submissions please indicate which piece of work this is. 1 st ☐ 2 nd ☒ 3 rd ☐ 4 th ☐ 5 th ☐ 6 th ☐		
Word count: 3280		
I confirm that this is my original work and that I have adhered to the University policy on plagiarism. Signed <u>Siyu Liu</u>		

Email submission: if you are submitting this form via email, please tick this box ☐
(as a substitute for your signature) to confirm that you agree to the above declaration.

Assignment Mark

1st Marker's Provisional mark

2nd Marker's/Moderator's provisional mark

Agreed Internal Mark:

External Examiner's mark (if relevant)

Final Mark

NB. All marks are provisional until confirmed by the Final Examination Board.

For completion by Marker 1:

Comments:

--	--

Marker's signature:	Date:
---------------------	-------

For completion by Marker 2/Moderator:
--

Comments:

Marker's Signature:	Date:
---------------------	-------

AGREED INTERNAL MARK (where necessary):

Comment on process on arriving at agreed mark:

External Examiner's comments (if relevant)

External Examiner's Signature:

Date:

《論語》中「過」字範圍探析

壹、前言

「過」一字在《論語》中一共出現 32 次，在其餘先秦時期的典籍中也是可見蹤影，所以「過」在先秦時期是一個常見字。《論語》中兩次出現「過則勿憚改」¹以提醒後人不要害怕去改正過錯，《論語·雍也》也記載孔子對最喜愛弟子顏回的評價為「不遷怒、不貳過」²，這說明改過是儒家修行中非常重要的方式。針對其中的「過」字，歷代各家對此並無過多分歧，多注解為「不善」。然而現代多有人提出疑問，若指「不善」，其範圍之廣，是否包含「錯」與「惡」？本文將通過文字學方法，分析「過」之義涵及其引申義。再帶入《論語》原文中，結合當時的社會背景與禮法道德，進一步了解「過」的範圍。最後從先秦部分典籍中出現「過」的不同語境，分析「過」之義涵與範圍。通過了解「過」的標準與範圍，從而幫助現代人更好的回歸、落實經典。

貳、「過」之字義分析

《說文解字》云：「過，從辵，𠂔聲。」³「過」字可拆分為部首「辵」與字根「𠂔」，「辵」被稱為「辵部」，根據《說文》中對「辵」的解釋，意指忽然行忽然止。辵，篆文為 ，上面為「彳」，意為道路。下面為「止」，古

¹ 〔魏〕何晏集解，〔宋〕邢昺疏：《論語注疏》，收入《十三經注疏》第 8 冊（台灣：藝文印書館，2011 年），頁 7。

² 〔魏〕何晏集解，〔宋〕邢昺疏：《論語注疏》，收入《十三經注疏》第 8 冊，頁 51。

³ 〔漢〕許慎撰，〔清〕段玉裁注：《說文解字注》（台北：洪葉文化出版社，2016 年），頁 71。

同「趾」，象形，以止為足，意為人的腳掌。《廣雅》云：「𡳿，犇也。」⁴犇，眾牛奔走，此處意為奔走之意，雖然與《說文》的說法有所出入，但皆有表示行進之意。

《說文》云：「𠂔，口戾不正也。」⁵「口」在《說文》中被解釋為「人所以言食」，與言語、飲食有關係。而「戾」是會意字，在《說文》中被解釋為彎曲，此字是指狗從門中出來，因為門檻過高狗一定會彎折身體，或因為門關了，狗一定會擠身出來而導致彎曲。故，𠂔，嘴巴彎曲不正也。

從「𠂔」為字根，衍生出現在常見的「窩」、「渦」、「蝸」、「蒿」、「鍋」與圓形都有關，「媧」指上古女帝，取「𠂔」作字根許是因為天漏像漩渦。除此之外，還有「過」與「禍」二字，但二字似乎與之無關。根據現有甲骨文、金文及篆文對比其字型，列為以下表格。

本字	甲骨文	金文	篆文
𠂔	×	×	
過	×		
禍			
媧	×	×	

從此表格可知，除了「禍」已發現甲骨文，其餘字均未發現。在金文時，「過」與「禍」的字根並不一致。在篆文時，「𠂔」、「過」、「禍」及「媧」四字才統一字根形態。只能說明在這之前其形體都不穩定，且並不能證明與「𠂔」本義

⁴ 《漢語大字典》（湖北：湖北辭書出版社，1997年），頁1588。

⁵ 〔漢〕許慎撰，〔清〕段玉裁注：《說文解字注》，頁61。

相關。季旭昇認為「𠂔」僅為「過」之聲符，因「𠂔」與「過」之意無關，故不兼義。⁶

《說文》云：「過，度也。」⁷、「度，法制也。」⁸「度」本義為法制，而法制是一個社會乃至國家中所建立的一系列規範制度，具有維護社會安全秩序和穩定的作用。然而「度」亦有度過之意，故此處許慎所說的本義為「度」，應是「經過」、「越過」的意思。再聯繫段注「引申為有過之過」⁹，說明人犯了過失，一般皆是由於心念、言行有所偏頗，越過了經典、道德、規矩所言。

綜上所述，過，言行之偏也。人們在依照經典指導的落實中，一定會有偏差，不可能直接一步到位，正如走路按照一條直線走，一旦超出直線的範圍便會被稱為「過界」，所以人的言語行為也是應該遵循經典這條「直線」所說，一旦有任何超過的，就應該立馬調整自己，這樣才能夠「不貳過」。

參、《論語》所談之「過」

在《論語》中一共出現了 32 次「過」，根據其意思，可分為動詞表示經過、路過，共 7 次；4 次表示超過或超越；另外 22 次與過失、犯錯有關。22 次中，10 次為場景對話，12 次為單人發言，下文從其中歷史背景環境來分析「過」的義涵與範圍。

《論語·述而》「陳司敗問昭公知禮」一章中，孔子自己承認了有過。¹⁰是因為周禮中有規定娶妻不娶同姓，是為了不要偏於本姓人，而魯昭公與其妻子是同

⁶ 「中華語文知識庫」網站：「過」

https://www.chinese-linguipedia.org/search_source_inner.html?word=%E9%81%8E，2024 年 2 月 1 日。

⁷ 〔漢〕許慎撰，〔清〕段玉裁注：《說文解字注》，頁 71。

⁸ 〔漢〕許慎撰，〔清〕段玉裁注：《說文解字注》，頁 117。

⁹ 〔漢〕許慎撰，〔清〕段玉裁注：《說文解字注》，頁 71。

¹⁰ 〔魏〕何晏集解，〔宋〕邢昺疏：《論語注疏》，收入《十三經注疏》第 8 冊，頁 64。

姓，所以陳司寇認為其不知禮，但問孔子後卻得到答覆說其知禮。《禮記·坊記》云：「善則稱君，過則稱己，則民作忠。」¹¹故此並非孔子有過，孔子只是在替國君隱惡。且孔子評論一個人多從大局角度來看，不會拘泥於一些小的過失。此處應是孔子自謙，只要他人認為並指出自己的過失，都會欣然接受。

《論語·子路》「仲弓為季氏宰」一章中，仲弓向孔子請教如何管理政事，孔子教導他要做出表率，原諒下屬的小過，提拔賢能的人。¹²此處能夠表明「過」的範圍是可以被原諒的一些錯漏處。

《論語·憲問》「子問公叔文子於公明賈」一章中，公明賈告訴孔子是傳話告訴孔子的人有過¹³，此處「過」的意思是指言語上有偏差。同樣的用法出現在《論語·季氏》「季氏將伐顓臾」一章，孔子說冉有「且爾言過矣」¹⁴，和《論語·子張》「子夏之門人小子，當灑掃、應對、進退，則可矣。」一章，子夏說子遊「言遊過矣」¹⁵，此兩處也指其言語上有偏差。

《論語·季氏》「季氏將伐顓臾」一章還有兩處，孔子認為是冉有的過，並反問道：老虎、犀牛從籠裡跑出，龜甲和美玉在盒子裡被毀壞，這些都是誰的過？¹⁶此處的「過」可以表明，人若是沒有按照本分行事，那麼就有過，所謂在其位謀其政，所以孔子此處認為的過是冉求沒有盡到自己為臣的本分去勸阻季氏。

《論語·子張》「君子之過」一章¹⁷，「人皆見之」表明「過」是可視的，所以應屬於外在言行的範圍，而且一旦改過，人人都會敬仰他。

¹¹ 〔漢〕鄭玄注，王鏊點校：《禮記注》下冊（北京：中華書局，2021年），頁661。

¹² 〔魏〕何晏集解，〔宋〕邢昺疏：《論語注疏》，收入《十三經注疏》第8冊，頁115。

¹³ 〔魏〕何晏集解，〔宋〕邢昺疏：《論語注疏》，收入《十三經注疏》第8冊，頁125。

¹⁴ 〔魏〕何晏集解，〔宋〕邢昺疏：《論語注疏》，收入《十三經注疏》第8冊，頁146。

¹⁵ 〔魏〕何晏集解，〔宋〕邢昺疏：《論語注疏》，收入《十三經注疏》第8冊，頁171。

¹⁶ 〔魏〕何晏集解，〔宋〕邢昺疏：《論語注疏》，收入《十三經注疏》第8冊，頁146。

¹⁷ 〔魏〕何晏集解，〔宋〕邢昺疏：《論語注疏》，收入《十三經注疏》第8冊，頁173。

《論語·述而》「五十學易」一章，孔子自稱可以無大過。¹⁸若解釋為大的過失，孔子一生也並無什麼過失，所以多數學者認為此處之「大過」是指《周易》中的大過卦。黃忠天認為此卦是比喻國家將亡，仁人志士宜有所貢獻往。此行為，對於個人固然是凶險，但對國家是誠足為法式而不可咎責。但就卦爻而言，則指過於平常、過盛。¹⁹而孔子發出這樣的感嘆，是因為他在定公九年至十四年時任魯司寇，並且將國家治理得頗有起色，但是卻引起了齊國的警覺，設計贈送女樂給魯定公，從而讓君臣之間離心，最終孔子去了衛國。那時若是可以深入《易經》，對於天道人道的理解應該會更加不同，更有助於在位謀政。

綜上所述，《論語》中的「過」指過失之意的占多數，其中有作動詞亦有作名詞。《論語》中的「過」是人可見到的小瑕疵、小偏差，例如說錯了話，而不是指大的過失，與「惡」更無關。故「過」，謂言語與事實有所偏差，或未盡自己的本分，或言行與經典指導有所偏失不在中道上。

肆、先秦典籍所談之「過」

在先秦其他典籍中，「過」的意思與《論語》大致相同，值得一提的是，曾有學者將「過」注解為禍害，但「過」與「禍」所指程度不相同，其用法也不通用，唯一可能是因其形狀相似，而古書記載有誤，但未尋得證明，故在此不作分析。

《周易》中共出現了 48 次「過」，主要在大過卦與小過卦中，或與這兩卦有關一共佔了 37 次。《繫辭上》云：「悔吝者，言乎其小疵也。無咎者，善補

¹⁸ 〔魏〕何晏集解，〔宋〕邢昺疏：《論語注疏》，收入《十三經注疏》第 8 冊，頁 62。

¹⁹ 黃忠天：《周易程傳註評》（高雄：高雄復文圖書出版社，2017 年），頁 244-252。

過也。」²⁰「疵」指瑕疵，「過」指過失。此處說明「過」可以補，並且能夠沒有災禍。江復心認為在《周易》中，「過」是以完美的道德倫理為目標，而改善自身的道德判斷和行為，從而達到「无咎」的結果。²¹

《尚書》中出現了 13 次「過」，其中 5 次意為過失，剩餘八次皆指路過、經過。其中在《尚書·呂刑》中記載了「五過之疵」²²，這是指負責刑法審判的人假如有五方面的過失造成審判不公平，那麼他的罪過和犯人相同，以此來防範判罰不公的情況。這五大過失分別是：為迎合上級官員而審判不公（惟官）、因有過節而公報私仇審判不公（惟反）、因人情關係而審判不公（惟內）、收受賄賂而審判不公（惟貨）、因受人請求而審判不公（惟來）。此處「過」之範圍之大，後果之重，與孔子所說的「過」不盡相同。但此處之「過」，亦是未盡法官之本分，因為五種情況而有所偏失，而稱為「過」，所以與本分有關。

《春秋左傳》中共出現 168 次「過」。《春秋左傳·僖公二十年》記載了一次楚國和隨國的戰鬥，君子對此評價道：「隨之見伐，不量力也，量力而動，其過鮮矣，善敗由己，而由人乎哉。」針對「過」一字，李宗侗注解為「過錯」。²³君子認為隨國戰敗的原因，在於不自量力地背叛楚國，一被楚國攻打，隨國只能講和。隨國此次的戰敗可以用「過」來形容，說明在《左傳》一書中，「過」所指範圍開始擴大，不僅指個人的言行，還可以指國家的失誤，在於國家沒有認識到自己的地位、力量，也是國家未盡自己國家應盡之責。

²⁰ 黃忠天：《周易程傳註評》，頁 567。

²¹ 江復心：〈「過」、「咎」之用：對《周易》「過」、「咎」之詮釋及論其對《周易》道德哲學的揭示〉，新加坡：南洋理工大學博士論文，2022 年，頁 63。

²² 〔漢〕孔安國傳，〔唐〕孔穎達疏：《尚書正義》（上海：上海古籍出版社，2018 年），頁 783。

²³ 李宗侗註譯，葉慶炳校訂，王雲五主編：《春秋左傳今註今譯》上冊（台灣：商務印書館，2007 年），頁 316。

史上著名的「燭之武退秦師」故事發生在僖公三十年時，《左傳》中記載了鄭文公與燭之武對話，鄭文公承認了自己的「過」，是沒有儘早的任用燭之武。

²⁴此處所指未能及早任用能臣之過，選賢與能應是明君應具備的眼光與責任。

僖公三十三年夏天，秦穆公違背了蹇叔的意見，攻打其他國家，卻被晉國抓住機會打敗並俘虜了三位將帥。經由其母親文嬴的遊說，晉襄公放了俘虜回國。秦穆公親自在郊外迎接被釋放的將士，並哭著說：「孤違蹇叔，以辱二三子，孤之罪也。不替孟明，孤之過也，大夫何罪，且吾不以一眚掩大德。」²⁵此處「過」與「罪」相通，都是指秦穆公沒有聽從蹇叔的意見而釀成戰敗的後果，雖然是由於未聽賢臣之勸阻，未盡國君之責，但這個「過」的範圍已超越了《論語》中所提及的範圍，戰爭所帶來巨大的影響不是可以輕易原諒的。

由上可知，「過」一字的範圍從《春秋左傳》的記錄開始，已經不僅侷限於個人可以原諒的偏於經典所教之言行，而是擴大至國家等一些嚴重的行為。《論語》始於春秋時期，比《春秋左傳》記載時間早，這說明，隨著人們對於禮法的輕視，會影響「過」的範圍逐漸擴大。

伍、結語

本文通過文字學的分析、帶回《論語》的場景對話方法以及查找先秦部分典籍中有關「過」字的文句，研究得出以下結論：

1、通過文字學研究發現，「過」之本義為經過、路過，延伸義為超過、超越、過失。正如道德禮法是一條直線，人們走這條線時，不免會有超過之處，所以用「過」來表明人們的言行有所偏差。

²⁴ 李宗侗註譯，葉慶炳校訂，王雲五主編：《春秋左傳今註今譯》上冊，頁 395。

²⁵ 李宗侗註譯，葉慶炳校訂，王雲五主編：《春秋左傳今註今譯》上冊，頁 408。

2、通過回歸《論語》原文解讀，發現《論語》中的「過」是指人的言行有超越道德禮法、事實真相以及自己本分，但可原諒的偏失。

3、通過對部分先秦典籍的研讀發現，「過」之範圍隨著人們對禮法的輕視，而開始擴大，一些已經超越禮法、不可挽回的言行也可以被稱為「過」。

雖然我們已經遠離孔子的時代，但孔子的精神與教導依舊陪伴著一代代人成長。人生是一場不斷完善自我的修煉，人們之所以能夠進步，正是因為明白「過而不改，是謂過矣」²⁶的道理，擁有勇於改過的勇氣，能寬恕別人之過的包容，和「不貳過」²⁷的遠大目標。

²⁶ 〔魏〕何晏集解，〔宋〕邢昺疏：《論語注疏》，收入《十三經注疏》第8冊，頁140。

²⁷ 〔魏〕何晏集解，〔宋〕邢昺疏：《論語注疏》，收入《十三經注疏》第8冊，頁51。

參考文獻

一、古籍專書（按朝代）

〔漢〕鄭玄注，王鏊點校：《禮記注》下冊，北京：中華書局，2021 年。

〔漢〕孔安國傳，〔唐〕孔穎達疏：《尚書正義》，上海：上海古籍出版社，2018 年。

〔漢〕許慎撰，〔清〕段玉裁注：《說文解字注》，台北：洪葉文化出版社，2016 年。

〔魏〕何晏集解，〔宋〕邢昺疏：《論語注疏》，收入《十三經注疏》第 8 冊，台灣：藝文印書館，2011 年。

二、現代專書（按姓氏筆畫）

李宗侗註譯，葉慶炳校訂，王雲五主編：《春秋左傳今註今譯》上冊，台灣：商務印書館，2007 年。

黃忠天：《周易程傳註評》，高雄：高雄復文圖書出版社，2017 年。

《漢語大字典》，湖北：湖北辭書出版社，1997 年。

三、學位論文

江復心：〈「過」、「咎」之用：對《周易》「過」、「咎」之詮釋及論其對《周易》道德哲學的揭示〉，新加坡：南洋理工大學博士論文，2022 年。

四、網路資料

「中華語文知識庫」網站：「過」

https://www.chinese-linguipedia.org/search_source_inner.html?word=%E9%81%8E，2024

年2月1日。

附錄

附表一：《論語》中「過」字（注：黃色為單人說話，紫色為「超過」之意，綠色為「路過」之意，白色為場景對話。）

序 號	篇章	經句	「過」之義涵
1	學而	子曰：「君子不重則不威，學則不固。主忠信，無友不如己者，過則勿憚改。」	犯錯
2	里仁	子曰：「人之過也，各於其黨。觀過，斯知仁矣。」	過失
3	公冶長	子曰：「道不行，乘桴浮於海。從我者其由與？」子路聞之喜。子曰：「由也好勇過我，無所取材。」	超過
4		子曰：「已矣乎！吾未見能見其過而內自訟者也。」	過失
5	雍也	哀公問：「弟子孰為好學？」孔子對曰：「有顏回者好學，不遷怒，不貳過。不幸短命死矣！今也則亡，未聞好學者也。」	過失
6	述而	子曰：「加我數年，五十以學易，可以無大過矣。」	過失
7		陳司敗問昭公知禮乎？孔子曰：「知禮。」孔子退，揖巫馬期而進之，曰：「吾聞君子不黨，君子亦黨乎？君取於吳為同姓，謂之吳孟子。君而知禮，孰不知禮？」巫馬期以告。子曰：「丘也幸，苟有過，人必知之。」	過失
8	子罕	子見齊衰者、冕衣裳者與瞽者，見之，雖少必作；過之，必趨。	經過
9		子曰：「主忠信，毋友不如己者，過則勿憚改。」	犯錯
10	鄉黨	入公門，鞠躬如也，如不容。立不中門，行不履闕。過位，	經過

		色勃如也，足躡如也，其言似不足者。攝齊升堂，鞠躬如也，屏氣似不息者。出，降一等，逞顏色，怡怡如也。沒階趨進，翼如也。復其位，蹐蹐如也。	
11	先進	子貢問：「師與商也孰賢？」子曰：「師也過，商也不及。」曰：「然則師愈與？」子曰：「過猶不及。」	超過；超過
12	子路	仲弓為季氏宰，問政。子曰：「先有司，赦小過，舉賢才。」曰：「焉知賢才而舉之？」曰：「舉爾所知。爾所不知，人其舍諸？」	過失
13	憲問	子問公叔文子於公明賈曰：「信乎夫子不言、不笑、不取乎？」公明賈對曰：「以告者過也。夫子時然後言，人不厭其言；樂然後笑，人不厭其笑；義然後取，人不厭其取。」子曰：「其然，豈其然乎？」	說錯了
14		蘧伯玉使人於孔子。孔子與之坐而問焉，曰：「夫子何為？」對曰：「夫子欲寡其過而未能也。」使者出。子曰：「使乎！使乎！」	過失
15		子曰：「君子恥其言而過其行。」	超過
16		子擊磬於衛。有荷蕢而過孔氏之門者，曰：「有心哉！擊磬乎！」既而曰：「鄙哉！硜硜乎！莫己知也，斯已而已矣。深則厲，淺則揭。」子曰：「果哉！末之難矣。」	經過
17	衛靈公	子曰：「過而不改，是謂過矣。」	犯錯；過失
18	季氏	季氏將伐顓臾。冉有、季路見於孔子曰：「季氏將有事於顓臾。」孔子曰：「求！無乃爾是過與？夫顓臾，昔者先王以	責備； 說錯了；

		為東蒙主，且在邦域之中矣，是社稷之臣也。何以伐為？」 冉有曰：「夫子欲之，吾二臣者皆不欲也。」孔子曰：「求！周任有言曰：『陳力就列，不能者止。』危而不持，顛而不扶，則將焉用彼相矣？且爾言過矣。虎兕出於柙，龜玉毀於櫝中，是誰之過與？」冉有曰：「今夫顛隤，固而近於費。今不取，後世必為子孫憂。」孔子曰：「求！君子疾夫舍曰欲之，而必為之辭。丘也聞有國有家者，不患寡而患不均，不患貧而患不安。蓋均無貧，和無寡，安無傾。夫如是，故遠人不服，則修文德以來之。既來之，則安之。今由與求也，相夫子，遠人不服而不能來也；邦分崩離析而不能守也。而謀動干戈於邦內。吾恐季孫之憂，不在顛隤，而在蕭牆之內也。」	過錯
19		陳亢問於伯魚曰：「子亦有異聞乎？」對曰：「未也。嘗獨立，鯉趨而過庭。曰：『學詩乎？』對曰：『未也。』『不學詩，無以言。』鯉退而學詩。他日又獨立，鯉趨而過庭。曰：『學禮乎？』對曰：『未也。』『不學禮，無以立。』鯉退而學禮。聞斯二者。」陳亢退而喜曰：「問一得三，聞詩，聞禮，又聞君子之遠其子也。」	經過；路過
20	微子	楚狂接輿歌而過孔子曰：「鳳兮！鳳兮！何德之衰？往者不可諫，來者猶可追。已而，已而！今之從政者殆而！」孔子下，欲與之言。趨而辟之，不得與之言。	路過
21		長沮、桀溺耦而耕，孔子過之，使子路問津焉……	路過

22	子張	子夏曰：「小人之過也必文。」	犯錯
23		子遊曰：「子夏之門人小子，當灑掃、應對、進退，則可矣。抑末也，本之則無。如之何？」子夏聞之曰：「噫！言遊過矣！君子之道，孰先傳焉？孰後倦焉？譬諸草木，區以別矣。君子之道，焉可誣也？有始有卒者，其惟聖人乎！」	說錯了
24		子貢曰：「君子之過也，如日月之食焉：過也，人皆見之；更也，人皆仰之。」	過失；犯錯
25	堯曰	堯曰：「咨！爾舜！天之歷數在爾躬。允執其中。四海困窮，天祿永終。」舜亦以命禹。曰：「予小子履，敢用玄牡，敢昭告於皇皇後帝：有罪不敢赦。帝臣不蔽，簡在帝心。朕躬有罪，無以萬方；萬方有罪，罪在朕躬。」周有大賚，善人是富。「雖有周親，不如仁人。百姓有過，在予一人。」謹權量，審法度，修廢官，四方之政行焉。興滅國，繼絕世，舉逸民，天下之民歸心焉。所重：民、食、喪、祭。寬則得眾，信則民任焉，敏則有功，公則說。	過失

附表二：《尚書》中之「過」

序號	篇章	經句	「過」之字義
1	大禹謨	皋陶曰：「帝德罔愆，臨下以簡，禦眾以寬；罰弗及嗣，賞延於世。宥過無大，刑故無小；罪疑惟輕，功疑惟重；與其殺不辜，寧失不經；好生之德，洽於民心，茲用不犯於有司。」	過失

2	禹貢	岷山之陽，至於衡山， 過 九江，至於敷淺原。	經過
3		導河、積石，至於龍門；南至於華陰，東至於砥柱，又東至於孟津，東 過 洛汭，至於大伾；北 過 降水，至於大陸；又北，播為九河，同為逆河，入於海。	經過；經過
4		嶓冢導漾，東流為漢，又東，為滄浪之水， 過 三澨，至於大別，南入於江。	經過
5		岷山導江，東別為沱，又東至於澧； 過 九江，至於東陵，東迤北，會於匯；	經過
6		導渭自鳥鼠同穴，東會於澧，又東會於涇，又東 過 漆沮，入於河。	經過
7	仲虺之誥	惟王不邇聲色，不殖貨利。德懋懋官，功懋懋賞。用人惟己，改 過 不吝。克寬克仁，彰信兆民。	過失
8	說命中	無啟寵納侮，無恥 過 作非。	過失
9	泰誓中	天視自我民視，天聽自我民聽。百姓有 過 ，在予一人，今朕必往。	過失
10	武成	砥商之罪，告於皇天、後土、所 過 名山、大川……	經過
11	呂刑	五刑不簡，天於五罰；五罰不服，正於五 過 。五 過 之疵：惟官，惟反，惟內，惟貨，惟來。	過失